

新竹市 108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

「新竹市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專業督導工作坊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新竹市 108 年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工作計畫。
- (二) 新竹市 108 年度專業人員參與中小學生輔導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建立輔導工作支持系統，幫助輔導老師增進自我覺察。
- (二) 分享輔導實務工作經驗，加強輔導老師之間的經驗傳承。
- (三) 個案研討之提案與討論，透過專業督導協助輔導老師找到實務困境之解決之道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

(一) A 組

1. 專業督導時間：108 年 3 月 15 日（五）9：00-12：00，3 月 29 日、4 月 26 日、5 月 31 日（五）13：00~16：00。
2. 同儕督導時間：108 年 3 月 29 日、4 月 26 日、5 月 31 日（五）9：00~13：00。

(二) B 組

1. 專業督導時間：108 年 3 月 18 日、4 月 15 日、5 月 20 日、6 月 17（一）9：00~13：00。
2. 同儕督導時間：108 年 3 月 18 日、4 月 15 日、5 月 20 日（一）13：00~16：00。

(三) 成功案例分享時間：108 年 6 月 24 日（一）9：00~13：00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

- (一) A 組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二樓研習室。
- (二) B 組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四樓研習室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國小專任輔導教師。

七、督導：

- (一) A 組：清華大學教育心理與諮商學系王文秀退休教授。
- (二) B 組：李正源 老師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輔導工作實務研討與案例分享，與教授進行督導與對話，如附表一。

九、報名日期：參加人員請自行至 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網站報名（研習前 1 日截止報名）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公假：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(二) 研習時數：單場研習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活動共計4場，全程參與者將可獲得12小時研習時數認證。

(三) 獎勵：辦理本項計畫績優人員，依本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規定，報請主管機關予以敘獎。

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，奉核定後實施。

附表一

	A組(12位)			B組(12位)		
帶領人	王文秀老師			李正源老師		
團督時間	3/15(五) 9:00-12:00 3/29、4/26、5/31(五) 13:00-16:00			3/18、4/15、5/20、6/17(一) 9:00-13:00		
同儕督導時間	3/29、4/26、5/31(五) 9:00-13:00			3/18、4/15、5/20(一) 13:00-16:00		
成功案例分享	6/24(一)9:00~13:00 成功案例觀摩分享					
地點	教師研習中心二樓研習室 (東門國小內)			教師研習中心四樓研習室 (東門國小內)		
組員	柯怡如、張寶文、林廷苙、陳婉玲、許齡之、歐怡秀、林玟慧、徐意詞、陳子甯、張婷、廖翊雯、莊馥菁			楊月棋、李志仁、陳可倩、施幸宜、陳致宏、曾筱茹、黃靖旻、薛喬方、陳又嘉、陳黛儀、楊杰青、陳秋瑜		
提案人	時間	提案人	紀錄	時間	提案人	紀錄
	3/15	陳子甯	張寶文	3/18	陳又嘉	施幸宜
	3/29	廖翊雯	林廷苙	4/15	陳黛儀	陳致宏
	4/26	陳婉玲	林玟慧	5/20	楊杰青	陳秋瑜
	5/31	許齡之	莊馥菁	6/17	曾筱茹	李志仁
成功案例分享	陳子甯、楊月棋、薛喬方					